

新編世界佛學名著譯叢

佛教的本質及其發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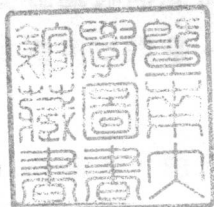
3948  
201045

# 新編世界佛學名著譯叢

第二冊

佛教的本質及其發展

E. J. D. Conze 著 胡國堅譯



中國書店

## 本册說明

本書爲近五十年來馳譽歐美的佛教學者孔滋（E. J. D. Conze）的名著。原名爲「Buddhism, Its essence and development」。初版於一九五一年，先後又有法文、德文、意大利文、荷蘭文、日本等譯本。其於國際學術界之風行，由此可見一斑。

本書的主要內容是印度佛教，對其他系統的佛教，敘述較少。全書主要在論述印度佛教之基本特質及其歷史發展。因此，本書可以說是一部印度思想史導論。

作者孔滋博士，爲德國人，由於長年住在英國，所以一般都視之爲英國學者。他一生著述甚多。從一九三九年開始有著作問世，一直到一九六八年爲止，總共出版了十八部二十冊大作。其中，以般若經的研究爲多，共計九部十一冊。大多是有關般若經的經文校訂、翻譯、辭典、經文選粹等。因此，他是弘揚般若經於歐美的大功臣。此外，由於他具有深邃的哲學分析能力，其著述能對佛教思想加以融會貫通，因此，也被視爲佛教哲學家或佛教思想家。

本書的日文譯本，附有孔滋的著述目錄，茲由編

者取來轉載於卷末，以供讀者參考。另外，並附錄「關於愛德華·孔滋」一文。該文取自「西洋佛教學者傳」（「譯叢」第 82 冊，英文原名為 The Western Contribution to Buddhism）第二章。多少或可使讀者對孔滋其人有一進一步的瞭解。

本書譯者胡國堅先生，福建詔安人。先後畢業於中國臺灣中興大學公共行政系與台大三民主義研究所。現任職台灣電力公司，並兼任「諦觀」雜誌主編。為一業餘的青年佛教研究者。

新編世界佛學名著譯叢

# 佛教的本質及其發展

胡國堅譯

E. J. D. Conze 著



## ARTHUR WALEY序

關於佛教方面的敘述，無論是在英語地區或是其他語系地區，目前尚找不到一本像 Conze 博士這本如此淵博、簡明而又具有可讀性的著作。

您或許知道國王問瞎子象爲何物的故事。有的觸及其軀體而說它「像戰車」；有的觸及其耳朵而說它「像揚風扇」，各種說詞不一而足。上面的故事或足以說明歐洲關於佛教史的撰寫情形。這並不能怪歷史學者。因爲早在十九世紀時，容易取得的典籍，就只有尼泊爾（Nepal）地區代表中期佛教的部分。由於後來對相當早的斯里蘭卡（Ceylon）典藏的再獲有相當大的好感，以致於（在斯里蘭卡發現到的）巴利（Pali）佛典被當做是早期佛教的全部內容。最近的如一九三二年 Rhys Davids 夫人的《佛教高級學者手冊》（Manual of Buddhism for Advanced Students，這是個相當有雄心的名稱），甚至除了對巴利佛典的研究有用外，對於其他的幫助甚少。該書出版一年後有 E. J. Thomas 之較爲周全的著作：《佛教思想史》（History of Buddhist Thought）的問世，但這本書與其說是給大衆看的，不如說是給專家看的較妥

。其他的著作，如Keith的《佛教哲學》(Buddhist Philosophy)，都只是列出一些一般人所持的觀點，不但無足輕重，而且大多「缺乏體系與成熟度」。在Conze看來，佛教所質問的及所提的解答是很實在而活生生的，他將它們以歷史及當前的社會實況結合為一種關係。

個人認為一本書若未嘗表現出某種論點則屬無價值，而書表現觀點的方法必出以使讀者的情感與知識對諸事實的反映更為明白，而不是出以扭曲事實。

Conze博士此書對於這點的成功，實勝於我長期以來所讀過之類似的書籍。

## 作者序

本書的觀念係筆者與友人在一九四一年產生的，當時筆者住在 Hampshire 的 Godshill，我們想找找看到底在這個時代中，佛教的禪定（.meditation）有多少可以真正地實行。前面數章係筆者數年前在牛津（Oxford）的聖彼德廳（St. Peter's Hall）所做的演講內容，故字裏行間尚留有順應聽衆的痕跡。在一九四八年，牛津的 William Cohn 博士曾向我提到，包羅佛教各方面內容的作品應該給予高度的評價，並鼓勵我完成本書。本書完成的最後階段，Cohn 博士、Arthur Waley 先生及 Christmas Humphreys 先生等人幫助我除去了許多錯誤。Claud Sutton 及 Arthur Southgate 兩位先生使本書保持了英文的風格。筆者希望在與許多學者討論了以後，能夠對許多困難而且有爭論性的地方處理無誤。在此，筆者對 F. W. Thomas 教授、E. J. Thomas 博士、可倫坡（Colombo）的 Murti 教授、魯汶（Louvain）的 Lamotte 教授、巴黎（Paris）的戴密微（Demieville）教授、羅馬（Rome）的 Tucci 教授以及萊登（Leyden）的 Pott 博士等人深深致謝。我所據以



爲解釋之根據的經典從未譯成英文。也許有一天可能有人會提供給讀者一種取自重要佛典的選集，那一定比僅在本書敘述有意義得多了。

愛德華·孔滋 ( Edward Conze )

一九五一年元月於 Ewelme, Saffron Close

## 譯者序

余譯畢本書，有數語可言：

(一)余從事本書之翻譯，就佛理言之，實諸因緣和合有以致之，因緣本不可分，勉強析之，約略有三：余研探佛法，始於大學，間嘗因故或稍中輟，然興味之濃，有增無已，殆為不可變易，此其一；偶然結識致中法師，師曾創《正觀》（後因故改為《諦觀》），承師不棄邀而著手寫譯，此其二；自閱讀友人郭忠生關於佛學之譯述，得知國外研究佛學之盛與成果之豐，於是眼界大開，猶井底之蛙躍出窄口而見大世界，知佛學可探究之處仍繁，此其三。並因上述因緣而決心從事佛學名著之譯述事業。

(二)翻譯之難，先輩多所言述，未躬自著手，實難以體味，余自無需多所贅語。間嘗擲筆感喟，幾難以繼，惟念及我中國佛教文化之衰，實病於心胸偏狹，此則眼界未開實害之也！遂發心自勉，願自譯述外文佛學名著途徑，為中國佛教之復興而爭千秋。余在「研究佛法的基本認識」一文（原文未署名，刊《正觀》第三期第一版）中嘗引太虛大師之言：「依流傳在中國者，攝持斯里蘭卡傳者，及擇取藏傳佛教者，為一批評

而綜合而陶鑄之新體系，庶幾爲著述印度佛教史之目標歟！」並繼而斷曰：「這段話在今日看來，仍有其價值」。又曾於《諦觀》發刊詞「我們的感嘆、作法與期望」（第一期）文中呼籲：「希望有佛學素養的大德們，能將他國的佛學名著譯爲華文，來激勵國內對佛學做腳踏實地的研究，俾佛法的光輝，能在中國佛教界重現燦爛光明。」此等看法與心願未稍或易，見《獅子吼》一九八五年所刊載之內容部分性質爲余所企盼者，誠令人振奮之美事，未料八個月後，該刊竟自言因「內臟生長毒瘤，即使華陀在世亦不能醫治」而「忍痛宣告停刊」，其後雖於一九八六年三月再復刊，唯其內容似落於傳統之窠臼矣。唯思及印順法師曾言：「佛法的研究、復興，原不是一人的，一天的事。」（見所著《說一切有部爲主的論書與論師之研究》序文）無常起落之間，又何足喟嘆！求人實不如求己，衷心盼望實不如躬自力行。

（三）Conze 本書之作，雖非純學術性，唯其對佛法之詮解，合其西方哲學、歷史學、社會學及心理學之素養於字裏行間，實大有可觀之處。若自佛法之流傳言之，其價值與功效更大於純學術性著作。姑無論其見解是否確當，此等性質之佛學著作，國內作品實難與之相較，即此點而論，此時譯出本書，當有其需要

# 目次

|                |     |
|----------------|-----|
| ARTHUR WALEY 序 | 183 |
| 作者序            |     |
| 譯者序            |     |
| 導論             | 1   |
| 佛教是宗教          | 1   |
| 佛教是哲學          | 6   |
| 自我捨離與無我論       | 10  |
| 「前進的悲觀主義」      | 14  |
| 不朽的追求          | 18  |
| 解脫的價值          | 20  |
| 第一章 共同的論究基礎    | 23  |
| 法的意趣           | 23  |
| 經典文獻           | 24  |
| 佛陀觀            | 31  |
| 佛教是無神論嗎？       | 37  |
| 四聖諦            | 42  |
| 宇宙論            | 50  |
| 第二章 僧伽佛教       | 55  |

|     |            |     |
|-----|------------|-----|
|     | 僧伽         | 55  |
|     | 安貧         | 57  |
|     | 出家的獨身生活    | 61  |
|     | 不殺生        | 66  |
|     | 主要的學派思想    | 73  |
| 第三章 | 大衆佛教       | 79  |
|     | 在家衆的地位     | 79  |
|     | 佛教與皇室的力量   | 83  |
|     | 出家衆的服務     | 91  |
|     | 在家衆的影響力    | 101 |
| 第四章 | 古老智慧學派     | 107 |
|     | 舍利弗        | 108 |
|     | 阿羅漢        | 113 |
|     | 修行         | 116 |
|     | 論戒         | 117 |
|     | 禪定         | 122 |
|     | 智慧         | 129 |
|     | 古老智慧學派的沒落  | 141 |
| 第五章 | 大乘佛教與新智慧學派 | 147 |
|     | 大衆部        | 147 |
|     | 小乘與大乘      | 150 |
|     | 文獻的發展      | 153 |

|     |             |     |
|-----|-------------|-----|
|     | 大乘之理想人物——菩薩 | 156 |
|     | 空義          | 162 |
|     | 解脫          | 169 |
|     | 類似的發展情形     | 176 |
| 第六章 | 信仰與奉獻的佛教    | 183 |
|     | 信仰法門的接納     | 183 |
|     | 文獻史         | 185 |
|     | 解脫的代理者      | 188 |
|     | 信衆的目標       | 193 |
|     | 法門          | 200 |
|     | 自我捨離與信仰     | 202 |
| 第七章 | 瑜伽學派        | 205 |
|     | 般若慧與禪定      | 205 |
|     | 文獻史         | 209 |
|     | 唯識          | 212 |
|     | 藏識          | 216 |
|     | 高深義理        | 220 |
| 第八章 | 怛特羅秘密佛教     | 223 |
|     | 怛特羅密教的課題    | 223 |
|     | 怛特羅教史       | 226 |
|     | 密教的修持法門     | 232 |
|     | 密教哲學        | 242 |



|                        |            |
|------------------------|------------|
| 密教的神話學                 | 244        |
| 左道密教                   | 247        |
| 身體的控制                  | 254        |
| <b>第九章 印度以外地區的佛教發展</b> | <b>259</b> |
| 概觀                     | 259        |
| 禪宗                     | 260        |
| 淨土宗                    | 266        |
| 寧瑪學派                   | 270        |
| 歐洲的佛教                  | 273        |
| 作者著述目錄                 | 277        |
| 附錄：關於愛德華·孔滋            | 295        |

## 導 論

### 佛教是宗教

佛法乃東方之精神產物，就其教義的各種基本推論言之，與在全球各地都找得到的其他義理（這些義理或可稱為「神秘不可思議」）有一致之處。Thomas A. Kempis 在《仿效基督》（Imitation of Christ）一書中，對此種生活哲學之本質已予以有力且清晰地解釋。大家所知道的「佛教」，乃人類智慧遺產的一部份，它使我們克服了世界的種種、獲致不朽或永恒。

在前兩世紀中，精神方面的關心在歐洲已被先入為主地與經濟、社會問題一同當做是問題的背景。所謂「精神」一詞在今日似屬曖昧。它確實難以定義。說明用何種方法以達至精神領域，實較說明此種領域為何來得容易。吾人以爲通往精神領域之道有三，它們乃絕大多數的哲人傳統所承襲的：

視感覺經驗爲相對地不重要的；



試著拋去所執著的；

試著對所有人一視同仁（無論其面容、知識程度、膚色、氣質與教育等等爲何）。

歐洲經過前幾世紀的共同努力，已貫通了各種門路，但它們仍不屬於此處所言的「精神」。

一般以爲東西方間、歐亞間，在生活態度、價值感、心靈功用等方面，有許多基本而本質上的不同。那認爲佛法不適合歐洲的基督教徒，忘却了亞洲乃基督教與其他有關宗教方面的根源。宗教乃鼓舞精神的組織，它拒斥感官世界，並打消那使吾人盲目的衝動。有三千年之久，亞洲在精神的觀念與方法上的創造能力，是一枝獨秀的。歐洲在此方面係借自亞洲，適應了亞洲人的觀念，而且常變其爲粗略之內容。筆者以爲沒有一個人敢說歐洲任何一種主要的精神產物在亞洲找不到其最初的推進根源。歐洲的思想長於社會法則與社會組織的巧構（尤其是在羅馬及英國）以及對於感官現象之科學性的了解與控制。歐洲固有的傳統傾向於肯定生命的意志，以及積極地轉向感官世界裏去。人類之精神傳統則立基於生命意志之否定，主張從感官世界轉出來。歐洲精神均應由來自東方、畢達哥拉斯（Pythagoras）與巴曼尼底斯（Parmenides）時代以來（譯按：指古希臘時代）所匯集之

